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及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辞职的情况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刘少伟先生的辞职报告，刘少伟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少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刘少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补选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刘少伟先生在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刘少伟先生任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2年11月1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投票决议，同意选举张鹏乐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第十一届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11月16日

附件：

张鹏乐先生简历：

张鹏乐，男，198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本科学历。2011年9月至2013年5月在江苏中天科技集团担任工程师；2013年5月至2017年7月在江苏哈工药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7年7月至2021年5月在严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2021年5月至今在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任董秘办副总监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鹏乐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